

河北省教育厅

关于报送 2018 年厅级及其以下人员因公临时 出国赴港澳台计划工作的通知

厅直属各高校：

为统筹做好 2018 年因公临时出国赴港澳台工作，经我处与省外办、省台办沟通，现请各高校认真研究谋划本校 2018 年市厅级及以下人员因公临时出国赴港澳台计划，统筹考虑经费、出访任务、人员构成、国别地区、出访时间等要素，并于 2017 年 12 月 28 日前将本校 2018 年市厅级及以下人员因公临时出访计划报送我处。因公临时出国赴港澳计划请按校际交流访问和学术交流合作两个类别分别填报，因公赴台计划参照上述情况统计。

（联系人：齐辉，联系电话/传真：0311-66005183/66005181）

河北省教育厅国际处

2017 年 12 月 11 日

